1**桃園市所屬各級學校109年度急救教育推廣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1.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辦理。

2.桃園市政府桃教體字第號函辦理。

3.緊急醫療救護法。

二、目的：為推廣各學校衛生教育工作人員急救安全教育、以提昇校園意外事故時正確的應變處理方式，增進對事故傷害之預防與緊急救護能力，以保障學生生命安全，並避免二度傷害，提昇急救成功機率，特舉辦緊急醫療救護訓練課程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(二) 協辦單位：桃園市急救教育推廣中心大忠國小

(三) 承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急救技能推廣協會

四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市立學校護理人員。

五、辦理研習內容：

 （一）**學校護理人員緊急救護複訓課程**

 （1）參加人數及資格：每梯次110人，本市各市立學校護理人員 (以能在「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」報名之人員為限)。

 （2）研習時間：109年8月18日（星期二）、8月19日（星期三）、8月20日（星期四 ）計3梯次。

 （3）研習地點：本市大忠國小。

 （4）研習時數：每梯次授課8小時。

 （5）經費：所需費用由市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（詳細計畫如附件）

 109年度桃園市學校護理人員緊急救護複訓課程表

 (第一天至第三天) 8/18.19.20 複訓課程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 間 | 主 題 | 外聘講師 | 外聘助教 |
| 07：30－08：00 | 報到領取研習資料/開幕式及課程簡介 | 李賢發 | IⅡⅢIVV |
| 08：00－08：50 | 急救新知介紹和示範(一)ATLS第十版更新摘要 |
| 09：00－09：50 | 急救新知介紹和示範(二)重大外傷之處置示範 |
| 10：00－10：50 |  BLS課程設計原則和教學理論和實作練習 |
| 11：00－11：50 | 分組 Adult CPR+AED |
| 午 休 |
| 13：00－13：50 | 分組 創傷病患之評估和處置 | 李賢發 | IⅡⅢIVV |
| 14：00－14：50 | 分組 燒傷病患綜合情境演練 |
| 15：00－15：50 | 分組 創傷病患綜合情境演練一:頭頸胸外傷 |
| 16：00－16：50 | 分組 創傷病患綜合情境演練二:腹部骨盆四肢外傷 |
| 16：50－17：10 | 綜合課後評值 |